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秘书处

2023 年 6 月 1 日

桂东电力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目录

- 一、大会须知；
- 二、大会议程；
- 三、大会表决说明；
- 四、议案 1：《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 五、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桂东电力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确保公司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股东大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大会设秘书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四、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先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秘书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始得发言或质询。

五、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 2 次，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六、大会以投票方式表决，表决时不进行大会发言。

七、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进入会场。

八、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吸烟、大声喧哗。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桂东电力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议程：

- 一、宣读《大会须知》；
- 二、宣布会议议程；
- 三、审议事项：
 1.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四、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 五、议案表决；
- 六、统计并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七、宣布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八、合并统计表决结果后宣布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 九、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宣布大会决议；
- 十一、大会结束。

桂东电力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表决说明

一、本次股东大会将进行以下事项的表决：

1.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二、表决的组织工作由大会秘书处负责，设监票人四人（其中一人为总监票人），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并由律师当场见证。

监票人职责：

- 1、大会表决前负责安排股东及股东代表与其他人员分别就座；
- 2、负责核对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人数及所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 3、统计清点票数，检查每张表决票是否符合表决规定要求；
- 4、统计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

三、表决规定

1、本次股东大会有 2 项内容，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表决票上的各项内容，可以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应在相应的方格处画“√”，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2、为保证表决结果的有效性，请务必填写股东信息，在“股东（或股东代表）签名”处签名，并保持表决票上股东信息条码的完整性。

四、本次股东大会会场设有票箱若干个，请股东及股东代表按工作人员的要求依次进行投票。

五、投票结束后，监票人在律师的见证下，打开票箱进行清点计票，并由总监票人将每项表决内容的实际投票结果报告大会主持人。

大会秘书处

2023 年 6 月 1 日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名称的意见，现就有关事宜向各位股东汇报，请予审议。

为准确反映公司业务情况和战略定位，根据公司业务情况、战略定位及发展规划的需要，经公司慎重论证和研究，拟变更公司名称，具体情况如下：

1. 拟将公司中文名称由“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最终结果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2. 拟将公司英文名称由“GUANGXI GUIDONG ELECTRIC POWER CO. , LTD”变更为“Guangxi Energy Co. , Ltd.”（简称：Guangxi Energy）（最终结果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公司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是基于公司定位及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与公司主营业务更匹配。本次公司名称变更后，公司相关规章制度、证照和资质等涉及公司名称的，均一并做相应修改或变更登记与备案。公司名称变更后，本公司法律主体未发生变化。公司名称变更前以“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名义开展的合作继续有效，签署的合同不受名称变更的影响，仍将按约定的内容履行。

请予审议。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日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事宜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名称发生变更及公司股东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广西广投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条款	修订前内容	修订后内容
1	第四条	中文名称：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XI GUIDONG ELECTRIC POWER CO., LTD	中文名称：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xi Energy Co., Ltd.
2	第十九条	出资方式和出资时间为：贺州地区电业公司（现更名为“广西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方式和出资时间为：贺州地区电业公司（现更名为“广西广投正润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除上述条款，《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公司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本次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请予审议。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 日